

# 福建省高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LNG加气站成套设备供货和安装项目 招标公告

本招标项目福建省高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LNG加气站成套设备供货和安装项目已由福建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以《关于印发全省高速公路2026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分解清单的通知》（办公(2026)5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福建省高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福建省高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福建省高速造价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 1、项目名称：福建省高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LNG加气站成套设备供货和安装项目
- 2、招标编号：E3501000102802415001
- 3、项目概况

招标人因建设LNG加气站需要，现对建设过程中所需的标准站LNG加气站成套设备、撬装式LNG加气站成套设备进行采购。本项目预算约为1091.5万元。

## 4、招标范围及相关要求

### 4.1 招标范围及合同包划分：

本项目招标范围为：赤港服务区左区标准站LNG加气站1套设备（含双枪加气机）、福清镜洋高速公路出入口服务区撬装式LNG加气站1套设备（含单枪加气机）、透堡服务区AB区LNG撬装式LNG加气站2台成套设备（含单枪加气机）、沈海闽浙服务区撬装式LNG加气站1套设备（含双枪加气机）的供货、安装（含工业管道安装和其他与正常加气营业相关服务）。

本项目共设1个合同包，招标内容如下：

合同包号	招标内容
一	包括但不限于LNG加气站设备（含加气机）的设计、制造、安装（含工业管道安装）、调试、人员培训、协助办理设备相关的营业手续及质保期内的维护、保养、货物运输、系统信息化建设等

4.2 框架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本项目中标人与招标人签订框架合同，单个LNG加气站成套设备的供货要求以招标人下达订单为准。

4.3 单个LNG加气站成套设备交货期限：自招标人下达订单之日起60个自然日内。

4.4 交货地点：赤港服务区左区、沈海闽浙服务区、福清镜洋高速公路出入口服务区、透堡服务区AB区。

4.5 质量要求：设备质量符合强制性质量标准，设备安装质量符合国家和福建省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

4.6 本项目投标报价包括以下内容：

- (1) 税费；
- (2) LNG加气站成套设备设计、制造、安装、调试、售后、质保期内保养、工业管道安装（含各设备间的工业管道安装）等费用；
- (3) LNG加气站成套设备运输至交货地点的运输、包装、保险、装卸费、场内二次搬运和其他伴随费用；
- (4) LNG加气站成套设备配套资料费用、产品出厂检测等费用；
- (5) 备品、备件费用（即LNG加气站成套设备内的相关替换品、损耗品等），质保期内若备品、备件发生故障免费提供；
- (6) LNG加气站成套设备及配套信息化管理系统售后服务费、技术指导、技术服务、培训费；
- (7) 在运输或装卸过程中的自然损耗产生的费用；
- (8) 信息化管理系统（追溯系统）、流量计校定、可燃气体报警器检测及设备运营前的检测费用；
- (9) 中标人为完成本项目供货及相关服务可能发生的驻场服务人员费用、人工费、安全措施费、环保措施费、保管费（包含发货前中标人仓库费用及验收移交前中标人自行看护费用）及其它费用。

4.7 最高投标限价：

合同包号	序号	名称	暂估数量	单价最高限价（元）	合价最高限价（元）	总价最高投标限价（元）
一	1	标准站LNG加气站设备（含双枪加气机）	1套	2391600	2391600	10915000
	2	撬装式LNG加气站设备（含单枪加气机）	3套	2071600	6214800	
	3	撬装式LNG加气站设备（含双枪加气机）	1套	2308600	2308600	

(1) 投标人任意单价投标报价或合价投标报价或总价投标报价超过对应最高限价，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2) 投标人必须对合同包所有品目LNG加气站设备进行投标报价，同一品目LNG加气站设备不能出现多个投标报价，否则其投标这件将被否决。

(3) 本项目预算金额为暂估金额，招标人有权根据实际需要确定撬装式LNG加气成套设备和标准站LNG加气成套设备采购数量和款项，最终结算以招标人最终验收合格后的数量和对应单价为准，投标人应充分考虑由此可能导致的各种风险。

## 5、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5.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国内独立法人。

5.2 资质要求：具有有效的D级及以上固定式压力容器制造的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证书备注应体现具备所制造产品的设计能力）和有效的工业管道安装GC2级及以上承压类特种设备安装、修理、改造的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

5.3 业绩要求：自2023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完成一个撬装式LNG加气站成套设备供货业绩和一个标准站LNG加气站成套设备供货业绩。

5.4 信誉要求：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4项所列的任何一种不良状况或不良信用记录。

5.5 投标人可参加1个合同包投标，每个投标人只允许中1个合同包。

5.6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对同一合同包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5.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6、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资格后审，**综合评分法**。

## 7、投标保证金

7.1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金额：人民币100000元（大写：人民币壹拾万元整）。

7.2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方式：

(1) 银行电汇或转账；

(2) 纸质银行保函。

## 8、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6年6月8日至2026年6月28日，登录到福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https://fzztb.fzsggzyjfwzx.cn/>）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 9、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6年6月29日9时10分00秒前，通过福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https://fzztb.fzsggzyjfwzx.cn/>）在线递交投标文件。

## 10、发布公告的媒介

在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http://ggzyfw.fujian.gov.cn/>）、福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https://fzztb.fzsggzyjfwzx.cn/>）、福建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门户网站（[www.fjgsgl.com](http://www.fjgsgl.com)）、福建高速集采平台（网址：<https://gsjc.fjetc.com>）等媒体上发布。

## 11、其他事项

11.1 本次招标不组织踏勘现场和召开投标预备会。

11.2 电子招标事项

(1) 各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应使用福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电子标书生成器最新版本客户端，具体操作手册详见福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网址：<https://fzztb.fzsggzyjfwzx.cn/>）“下载中心-软件下载”；

(2) 投标人在招标项目开标时需登录福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网址：<https://fzztb.fzsggzyjfwzx.cn/>），选择本项目的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待解密环节开始时，进行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投标人只允许使用生成投标文件的CA数字证书进行解密。投标人需自行准备解密软硬件环境并预留足够的时间进行投标文件解密，否则须自行承担解密失败的责任；

(3) 本次开标入口：登录福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https://fzztb.fzsggzyjfwzx.cn/>）输入用户名和密码登入后台，在“项目信息-标书自解密”里，选择对应项目，点击“开标大厅”进入开标大厅即可观看开标流程，并参与开标活动；

(4) 由于投标人原因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或投标人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其投标文件无效。

11.4 其它补充内容：/。

## 12、联系方式

招标人：福建省高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城门镇林浦路367号林浦广场五号楼五层

联系人：蔡先生

电话：18750716582

招标代理机构：福建省高速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城门镇林浦路367号林浦广场一号楼一层

联系人：林敏妹（项目负责人）

电话：13665079298、0591-38705329

监督单位：福建省高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监察与法务审计部、福建省高速公路建设总指挥部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城门镇林浦路367号林浦广场五号楼五层、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东水路18号交通综合大楼21层

电话：0591-28319536、0591-87077292

邮政编码：350018、350001

投诉受理单位：福建省高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监察与法务审计部、福建省高速公路建设总指挥部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城门镇林浦路367号林浦广场五号楼五层、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东水路18号交通综合大楼21层

电话：0591-28319536、0591-87077292

邮政编码：350018、350001

2026年 6月 8日

